

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60次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0分

地點：本所4樓會議室

主席：蔣門鑑主任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紀錄：連語潔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本所第559次所務會議紀錄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宣讀本所第559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（裁）示事項

執行情形報告：略。

三、各課室報告：略。

貳、主席指(裁)示事項：

一、最近各業務課的人民陳情案件，已能將心比心，從陳情者立場溝通。雖部分案情始終不會獲得滿意，但若能澆熄民眾不滿之情，也是完滿解決。

二、最近疫情默默蔓延，除提醒同仁仍做好防疫措施外，視情況進行人力調度。

三、「業務量只會增加」恐是我們面臨的困境。故大家要思考簡化或淘汰不合時宜與不具效益的事務，只有「減」才能有餘力「加」。

四、各位主管要學習思考如何用「3行字、30秒話」來切中說明或回應。

五、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（裁）示及相關配合事項：

- （一）近日部分地所受理繼承登記案涉有偽冒糾紛情事，登記科將增列至第3季登記會報臨時提案，屆時會由各地所於會上就執行問題研議討論。
- （二）各單位遇有原處分遭本府訴願會撤銷，應於局務會議報告，並應於訴願決定所訂期限內另為適法之處分。請切實依局秘書室宣導原則辦理，避免有法務局催辦情形發生。
- （三）有關部分地所公務車輛之車齡已逾15年需汰舊換新案，已自他機關移撥取得，請各地所每年定期檢討車輛使用最適規模，另避免有閒置情形發生。
- （四）請所隊預做防颱準備以減輕災害損失。
- （五）上會期議員質詢議題及市長承諾有期限之案件，請權管局處積極辦理並管控進度，倘無法依限完成，請與議員妥善溝通，爭取議員理解及諒解。
- （六）局長為了解、傾聽同仁的想法，將請張秘書安排時間與各單位進行座談。

散會：下午4時0分